

辦理台聯大學生申請修讀學分學程作業流程

業務單位：教務處註冊組

承辦人員：林婉婷、陳昀含

職務代理：職務指定之代理人

聯絡電話：02-29393091 轉 63276、63275

辦理時間：依各學程公告受理時間辦理

法令依據：依本校各學分學程施行細則

注意事項：身分證件影本請加註限辦理政治大學學程申請使用。

作業流程

